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陳蔚平
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325

傳真：06-2982639

電子信箱：njcwp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東區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411247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2476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4學年度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專長教師獎勵實施計畫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「114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」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，為整備更多現職教師擔任本土語文授課教師，特訂定本獎勵補助計畫。
- 三、請各校廣為宣導，鼓勵所屬踴躍參加認證考試，申請及獎勵程序請參閱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大同國小

114/08/15



1140043959